

2010年12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渔业委员会

第二十九届会议

2011年1月31日—2月4日，意大利罗马

草案 1: 《中期计划》与《工作计划和预算》的 优先重点和结果

目录

1. 引言
2. 2012 - 2013年优先重点的确定方针
3. 2012 - 2013年建议的优先重点，包括重点和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
4. 2014 - 2017年中期计划的考虑
5. 请渔委提供的指导意见

附件:

- A. 粮农组织基于结果的新方法
- B. 战略目标C
- C. 渔业及水产养殖部 (FI) 2009 - 2010 年主要活动和成果概要报告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1. 引言

1.1. 2009年11月召开的粮农组织第三十六届大会批准了本组织《2010—2019年战略框架》以及《2010—2013年中期计划》与《2010—2011年工作计划和预算》，通过了基于结果的新框架和相应的结果，以此取代之前的计划结构¹。基于结果的新框架的内容摘要见附件A。

1.2. 大会还批准通过了针对各技术委员会报告安排而对《基本文件》所做的修订：“理事会应得到协助：（……）商品问题委员会、渔业委员会、林业委员会、农业委员会及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应就计划和预算事项向理事会报告²，就政策和管理事项向大会报告。”因此，渔委应就计划和预算事项，包括下一个两年度优先重点，向理事会报告。

1.3. 在2008年10月召开的第一〇〇届会议上，计委建议各技术委员会根据结果框架草案，采用《近期行动计划》中商定的格式，就与各技术委员会最为相关的战略目标优先排序提出建议。理事会第一三五届会议（2008年11月）认可了渔委主要计划草案，其随后被纳入战略框架和中期计划，作为战略目标C——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可持续管理和利用。

1.4. 在2009年5月的第一〇一届会议上，计委认识到技术委员会在就优先重点提供建议方面的制约因素，其部分原因在于加强的基于结果的方针是新生事物，另外也有时间上的限制。技术委员会的建议主要是要求增加活动和资源，没有明确优先程度较低的领域，尽管就结果框架的进一步完善提出了一些有用的指导意见。计委建议技术委员会未来的会议文件应有利于在优先重点确定方面投入更大精力，对技术委员会提供的指导意见应更为具体。

1.5. 2010年4月，计委第一〇三届会议进一步考虑了2009年听取技术委员会就优先重点提出意见方面的经验。计委认识到，在编制《2012—2013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确定优先事项过程中的转型特征，尚不能按新的基于结果的框架提出绩效执行的报告。委员会请秘书处为技术委员会编制有关优先重点的辅助文件，这项工作应从获得批准的《中期计划》和《工作计划和预算》的结果框架出发，并考虑新出现的问题、初步业务规划中听取的经验、主要评价，以及在相关战略目标内对重点的拟议调整³。

1.6. 农业委员会（农委）第二十二届会议（2010年6月）审议了使用这一方法编撰的文件。委员会建议，今后有关优先重点的文件更加明确地划定各项战略目标内

¹ C 2009/3 战略框架，C 2009/15 的《2010—2013 中期计划》和《2010—2011 工作计划和预算》。

² CR 5/2009 正文第 6 段。

³ CL 1394/4 第 10 段。

重点和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考虑到新的问题、参照粮农组织结果指标提出的执行绩效报告、重大评价、费用问题以及正在开展的伙伴关系工作。林业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也提出了同样的建议（2010年10月）。

1.7. 2010年10月计划委员会第一〇四届会议建议，《2012—2013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的编制以及相关优先排序工作应以《2010—2013年中期计划》为出发点。

计划委员会要求秘书处：

- a) 分析区域会议、技术委员会和其他管理机构（例如理事会）有关优先重点的建议和指导意见的共性，使其与战略目标和组织结果相联系；
- b) 制定2012—2013年的区域结果，反映国家、分区域和区域优先重点及其对组织结果的贡献，确保区域结果的制定反映区域会议提出的优先重点；
- c) 考虑第一年实施《2010—2011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的评价结果和教训；
- d) 在战略目标和组织结果内和之间提出重点和不再作为重点项目的建议，包括与2010—2011年比较的将纳入《2012—2013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的资源。

计划委员会请求由全组织范围的战略团队发挥领导作用：

- a) 考虑技术委员会提出的并在区域结果中具体化的优先重点，以及考虑第一年实施《2010—2011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的评价结果和教训，完善《2012—2013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的结果框架；
- b) 在深入分析实现组织结果时将应用的核心职能的适当组合的基础上，改进技术工作重点和优先领域；
- c) 完成和改善组织结果指标和基础的规划。

2. 2012—2013年优先重点的确定方针，包括重点和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

2.1. 渔业委员会在其上届会议期间，已认识到需要在实现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可持续管理和利用的战略目标C方面的不同活动、本组织与渔业和水产养殖有关的其他战略目标之间进行优先排序。

2.2. 作为委员会讨论的基础和起点，以及对上届会议表达的愿望做出回应，本文件旨在简要但结构性地介绍优先重点的建议，以及应当考虑的背景的简要分析。构成这些建议基础的一个关键因素是，在降低持续的全球粮食不安全水平和提高全球营养质量方面越来越多地认识到渔业和水产养殖领域的重要性。对这一作用的认识增加了粮农组织和渔委成员的使命感，以确保该领域的可持续发展，满足对鱼和海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

2.3. 在本组织计划和预算周期的当前阶段，确定重点的活动受时间和范围的限制。建议的优先重点仅涉及 2012—2013 两年期间开展的活动，尽管也包括了一些长期活动。这两年期间被确定为优先级别较低的一些活动，未来两年度中完全可能被认为处于更为优先的位置。

2.4. 此外，必须考虑目前在战略目标以及其他有关目标中描述的在四年内实现的组织结果。鉴于只有一年的经验，本文件附件 B 显示的规划的变化仅限于改进指标、基础和主要工具。基于 2010—2011 两年期间积累的经验 and 得到的教训、渔业和水产养殖领域的发展以及有关的问题和挑战，2012—2013 年期间将在渔委完全参与过程的情况下审议并修改整体的战略框架。

2.5. 为此，而且鉴于到目前为止积累的实际经验⁴表明，六个组织结果之间目前的资源配置，大体上与粮农组织的核心职能以及渔委以前的建议和优先重点一致，建议保持目前的平衡，至少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维持战略目标 C 之下的六个组织结果之间的资源分配。在该两年末，建议在组织结果内而不是在其之间调整重点。

2.6. 总的来说，在确定 2012—2013 两年开展活动和采取行动的优先重点方面，重要的是考虑三个主要内容：首先，可用于支持这些活动的资源的特征和程度，无论来自本组织预算或来自预算外资金；其次，这些活动是否必须在总部或区域或国家层面进行，或组合进行；第三，在不损失质量或不丧失相关性时，与粮农组织之外的其他实体结成伙伴关系实施这些活动的程度。

2.7. 与第一项内容有关，即活动的资金来自预算或预算外的特征和范围，必须记住预算需要由粮农组织大会的成员投票决定，但自愿提供的预算外资金，可能在两年度期间或之间有相当大的变化。因此，本组织作为其主要责任和履行核心职能⁵必须长期或永久开展的活动，必须完全或大部分由正常预算资助。因此，正常预算应分配适当资金，支持受高度优先重视的这类活动。以下表 1 的战略目标 C 包括这类活动的说明性清单。

⁴ 该经验反映在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在 2009—2010 两年期间的主要成果概要报告，见附件 C。

⁵ 不妨在此指出，粮农组织核心职能是（见附件 A）：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监测和评估长期和中期趋势以及前景 b. 收集和提供信息、知识和统计资料 c. 制定国际文书、规范和标准 d. 政策和战略选择和建议 e. 提供技术支持，促进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 f. 宣传和交流 g. 跨学科和创新 h. 伙伴关系和联盟 |
|---|

表 1 全部或大部由正常预算资助的战略目标 C 的优先领域
支持渔委、渔委水产养殖分委会和水产品贸易分委会，以及粮农组织法定机构（大会、理事会和区域大会） ⁶
提供全球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 ⁷
定期分析和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全球水产养殖发展状况和趋势 b. 海洋和内陆渔业以及生态系统状况和趋势 c. 水产品消费以及水产品市场和贸易的区域和全球发展
出版《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SOFIA）
提供数据和信息支持“遵守协定” ⁸
规范和实地技术支持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
支持食品法典委员会有关水产品的工作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和有关机构合作（例如 CBD、CITES、DOALOS、UNEP、UNGA、WTO） ⁹

预算外资金主要用于与这些活动有关的理想后续行动或延伸。此类资金也比较适合与粮农组织核心职能完全对应的短期或中期活动（例如召开专家或技术磋商会或实施国家或区域一级的大中型项目）。“负责任渔业全球伙伴关系：渔业守则（FishCode）”，即为促进、寻找和发展预算外供资机会而确定的计划，也被确定为粮农组织影响重点领域（IFA）之一。

2.8. 确定优先重点时要考虑的第二项内容是全球、区域、分区域以及国家行动之间的关系。在渔业和水产养殖方面，在全球层面除了总部的作用外¹⁰，还必须考虑在区域、分区域和国家层面派驻的官员和代表处、以及不同粮农组织区域渔业机构的存在。这些机构中由依据粮农组织章程第 XIV 条建立或区域渔业管理组织组成的自治机构不多，但大多数是依据粮农组织章程第 VI 条建立的区域渔业机构，要求本组织的全力支持。在这些不同层面和机制之间的关系方面，必须考虑和处理两个不同问题：

2.8.1. 首先，至关重要的是每个区域的成员应明确该区域层面自身的优先重点。然而，不能简单合并区域优先重点而得出整个粮农组织更高层面的优先重点，否则会

⁶ 后续行动在一些情况下将要求额外资金。

⁷ 在额外资金帮助下活动可扩大，质量可提高。

⁸ 额外的责任受提供预算外资金的制约。

⁹ 同上。

¹⁰ 在渔业和水产养殖方面，总部实质上意味着渔业及水产养殖部，但还涉及本组织罗马的其他单位，这些单位对实现战略目标 C 有帮助，特别是法律办公室。

导致不必要和不可取的零散。此外，根据几个月来的实践经验，有些情形下显然需要在区域会议和结果中，结合农业和林业的优先重点，更有力更综合地表达渔业和水产养殖领域的目标和优先重点。在下次区域会议之前，各区域成员需要在一些会议上考虑渔业和水产养殖明显不适当处于低优先位置的原因。一个原因可能是没有渔业和水产养殖领域的区域论坛或机构¹¹，作为辩论渔业和水产养殖优先重点的预备阶段，并提升在各自粮农组织区域会议上的考虑层次。最近的实践经验还显示，现有粮农组织框架内外的区域渔业机构，在该进程中没有被充分考虑，甚至包括覆盖全区域的例如内陆渔业和水产养殖委员会¹²。因此，建议渔委提议探索改进在区域一级确定和规划渔业和水产养殖领域具体优先重点的方式和方法，以便在各自粮农组织区域会议上适当给予考虑。

2.8.2. 其次，经验显示，最好将不同层次（全球、区域、分区域和国家）作为连续统一体和共同体加以处理，并认识到差异。即便在不同层次对具体活动的优先和重点不同时，重要的是保证最佳协调，包括双向支持和协商。因此，应当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做实际努力，在总部、地区办公室和粮农组织区域渔业机构之间优化全面合作、交流规划、分配资源和分担责任。

2.9. 最后，确定优先重点过程中应当考虑的最后一项内容，是在总部和区域办事处层面与粮农组织之外的伙伴安排和合作的明确利益相联系。除避免不希望的重叠和利用伙伴的相对优势外，这类安排和合作便于把可全部或部分由合作方或伙伴而不是粮农组织开展的具体活动，不再作为重点，但同时保持本组织的参与和提供具体投入¹³。合作方或伙伴可以是国家¹⁴、其他政府间组织¹⁵、非政府组织，包括大学和研究院以及私人部门的实体。除了强化现有合作安排和伙伴关系外，建议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更加强调确立这类安排和关系。这可使该部在具体领域根据实际工作选择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例如关于补贴的情况。

3. 建议的2012 - 2013年的优先重点，包括重点和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

3.1. 考虑上部分提及的内容，以及不损害需要对具体和意外情况和需求做出回应，以下是向委员会建议的优先重点领域和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供考虑以及随后

¹¹ 林业存在这类论坛，有区域林业委员会（非洲林业和野生生物委员会、亚太林业委员会、欧洲林业委员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林业委员会、近东林业和山脉委员会、北美林业委员会）。

¹² 例如，对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 COPESCAL 以及非洲的 CIFAA。相比之下，各类海洋的区域渔业机构的权限和范围一般限于地理覆盖和物种，在单一机构框架内不涉及该区域的渔业和水产领域的所有问题。

¹³ 见 COFI/2011/7 文件。

¹⁴ 例如，国家在粮农组织技术支持下作为联合组织者组织的大会或会议，涉及全球或区域问题。

¹⁵ 例如国际劳工组织和国际海事组织在渔民和捕捞作业安全，世贸组织在造成过度能力和 IUU 捕鱼的补贴方面（见下文）。

提出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为实现战略目标 C 和其他战略目标的相关内容开展行动和活动的建议。

3.2. 首先，在谈及各个组织结果的各种活动之前，要突出若干主题领域，这些领域对建设一个负责任和可持续利用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对人类福祉、粮食安全和减缓贫困作出可观贡献的世界十分重要。应当在所有组织结果中考虑将与这些领域有关的活动作为 2012—2013 两年期间的优先重点，但又不损害按每个组织结果确定的其他优先重点：

- a) 关于 IUU 捕鱼，船旗国表现、过度捕捞能力和渔船全球记录的问题；
- b) 与粮食安全和减缓贫困有关的小型渔业和水产养殖；
- c) 实施渔业管理的生态系统办法（EAF）和水产养殖的生态系统办法（EAA），包括该领域的发展与生物多样性养护的和谐；
- d) 实施渔业和水产养殖利用和贸易方面的负责任操作的价值链和销售方法；
- e) 气候变化及其对渔业和水产养殖的预期影响，考虑坎昆会议的结果。

3.3. 组织结果 C1 涉及开发和确立标准框架的行动和活动，确保在全球、区域¹⁶和国家¹⁷一级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和相关文书，包括协助该框架实施的活动，例如能力建设活动：

3.3.1. 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优先重点应当是：

- 作为 2011 年召开的技术磋商会的后续行动，制定并通过关于船旗国表现的国际文书，结果将在 2012 年 7 月提交渔委；
- 与适当伙伴关系合作组织关于船队过度能力的全球大会，参照以前成功召开这类全球大会的模式；以及
- 按照在渔委要求下已启动的进程的结果，制定和通过关于小型渔业的文书。
- 建立“全球渔船记录”，作为向渔委第二十九届会议提交的建议和考虑的后续行动问题¹⁸。
- 实施现有标准框架的能力建设，以及继续制定和分发知识工具，例如统计资料、部门和企业的信息系统和出版物。

3.3.2. 该两年期间其他新国际文书方面的工作将相应地不再作为重点。

3.4. 在组织结果 C2 方面，应当指出，目标 C2 涉及开发和确立机制框架，确保符合标准框架的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可持续管理和利用方面的行动和活动，以及在全

¹⁶ 例如协定、国际准则、国际行动计划。

¹⁷ 法规、国家政策和战略等。

¹⁸ 该活动还与组织结果 C5 完全相关。如果决定在本组织内保留和维护这类记录，应当在预算中为此提供另外的拨款，尽管可能有为确立该全球记录以及其开始阶段的运行获得预算外资金的其他安排。

球层面（如渔委）、区域（如粮农组织框架内外的区域渔业机构）和国家层面（例如渔业和水产养殖管理机构、渔民和养殖渔民协会等）强化现有机制框架和改进绩效的行动和活动。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重点应当是支持渔委及其两个分委会和本组织其他机构所需的支持水平。此外，重要的是保证渔委做好准备，在 2012 年 7 月的第三十届会议上考虑和讨论新的安排（包括通过改进的议事规则），以期提高工作效率和成效。应当向粮农组织的区域渔业机构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在一般的区域渔业机构方面，包括在本组织框架外的机构，应当考虑将粮农组织为区域渔业机构秘书处网络（RSN）提供秘书处服务的比较优势作为优先重点。应当继续支持已启动的在红海和亚丁湾建立新的区域渔业机构的进程。在这两年期间，进一步建立新的区域渔业机构的工作将不再作为重点。

3.5. 在组织结果 C3 方面，指出，C3 涉及旨在保证内陆和海洋捕捞渔业良好治理和管理，为改进鱼类种群状况、保证可持续利用以及减少过度开发、衰退和恢复中的种群水平采取的行动和开展的活动，主要通过实施渔业管理的生态系统办法。基于当前两年度和以前的成功工作，2012—2013 两年的重点应当是坚决支持实施渔业管理的生态系统办法（EAF）。应当更多强调改进内陆渔业生态系统和资源的利用和管理，其为人类福祉，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提供了关键但往往被低估的贡献。具体渔业的治理，例如深海渔业，特别是在国家管辖区外，尽管被许多成员认为是重点，应不再作为正常计划支持的重点，而作为预算外资金支持的优先重点，与有关实体结成伙伴关系给予合作支持。

3.6. 在组织结果 C4 方面，应当指出，C4 涉及旨在确保内陆和海水养殖业良好治理和管理，为进一步发展水产养殖，增加水产品产量、推动水产养殖增长以回应对水产品持续增长的需求方面的行动和活动，通过实施水产养殖的生态系统办法。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重点应当为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2010“普吉岛共识”的建议、渔委水产养殖分委会和渔委的建议，包括促进水产养殖的基于生态系统的办法以及可持续的更好管理操作。应当对促进和发展非洲和拉丁美洲的水产养殖给予特别关注，并作为重点，这些区域水产养殖产量与全球平均相比依然较低。例如，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应当坚决支持实施非洲水产养殖发展特别项目（SPADA）。应当对应地不再把粮农组织在水产养殖发达区域（即亚洲和欧洲）扩大水产养殖的工作作为重点，这些区域的其他参与者（例如私人部门和政府）正引导该领域的扩大。在亚洲，粮农组织应将重点调整为协助成员更好地管理、提高生产率、改进生物安全、负责任的生物多样性和有效的饲料管理。最后，为使并维持水产养殖发展处于前列，可对了解和处理挑战、技术、生态系统、政治和法律、水产养殖活动向外海移动的趋势（包括未来增加在国家管辖区之外的海域）给予一定程度的强调。

3.7. 在组织结果 C5 方面，指出，C5 涉及旨在确保安全的捕捞生产，技术上和社会经济上更有效、环境友好和遵守规则的行动和活动，通过使用合适的船舶、网具、设备、技术和方法。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应当明确强调，通过有关活动和行动，促进实施最近通过的兼捕管理和减少遗弃的准则，包括在国家和区域一级的能力建设。应当继续积极推进水产品上岸点的良好管理和更清洁渔港的行动。建议应转移粮农组织在渔船海上安全问题的领导作用，应鼓励国际劳工组织和国际海事组织在该领域发挥领导作用，粮农组织提供技术支持并监测进展。

3.8. 在组织结果 C6 方面，指出，C6 涉及旨在确保捕捞后利用和贸易最佳利用水产品作为食物、收入和就业来源的行动和活动，通过减少腐烂、增加营养价值、提高附加值、保证产品安全和促进市场准入等。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重点应当是以下的活动：改进水产品处理、增加附加值、减少捕捞后损失、改善国内销售，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提高这些国家满足国际市场认证和消费者保护要求方面的能力，并向其提供必要信息和数据，便于进入国际市场和贸易。如已提到的，关于补贴的实质性工作应不再作为重点。

3.9. 最后，必须指出，渔业及水产养殖部，除负责战略目标 C（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管理和可持续利用）外，还对战略目标 C 之外的战略目标有贡献，包括战略目标 B、D、F、H 和 I 以及两个职能目标 X 和 Y（见附件 A）。许多内容对渔业和水产养殖领域有重要贡献（例如，在所有国家食物平衡表中描述的总饮食中水产品的消费）。在这方面，2012—2013 两年期间的重点领域是应对紧急事件，包括自然灾害和气候变化对渔业及水产养殖领域的影响。应优先重视继续支持与粮农组织其他有关单位以及在其他适当战略目标框架内的协调，特别是战略目标 I（改善对粮食和农业威胁及紧急事件的准备和有效应对）。2012—2013 两年期间，重点应转移到支持伙伴和各国，改进粮食安全、减少脆弱性并强化捕鱼和养殖社区的灾害预防。建议现应注重强化全球、区域和国家在灾害风险管理和过渡性规划方面的伙伴关系，并强化该领域应对紧急事件的能力，包括通过确立最佳实践指导和标准。这些活动主要依靠预算外资金进行¹⁹。

4. 对2014 - 2017年中期计划的考虑

4.1. 过去几年和几十年渔业和水产养殖的趋势十分明显。捕捞渔业已达顶峰，不可能在未来提高其对世界水产品供应的贡献，除非在恢复鱼类种群、提高生产水平方面做出更大努力。按照被过度开发、衰退和正在恢复的鱼类种群数量判断，在明

¹⁹ 为行政管理方便，习惯上在组织结果 C5 项下说明有关资金，尽管与战略目标 C 和有关活动的其他组织结果有关。

显改善前，这一时期可持续 10 年甚至 20 年。但水产养殖在过去 40 年对世界水产品供应量的贡献持续增加。水产品贸易增加到目前是世界贸易程度最高的食品。这反映了对水产品的需求以及鱼作为商品可实现的价值。

4.2. 因此，成员国值得考虑在下一个《2014—2017 中期计划》中，是否应更加重视提高可持续水产养殖的问题。相当长一段时间以来，水产养殖是增长最快的食物生产领域，应值得考虑为更可持续的发展增加努力。考虑到全球区域的不同生产水平，似乎可以公平地假设，通过适当鼓励和支持，以后几十年鱼和水产养殖产量将继续增长。

4.3. 即使转移了重点，也不应当忽略捕捞渔业，因为在正确管理下，鱼类种群可以恢复，并提高生产力。因此捕捞渔业领域的重点应当是继续有效地在恢复被过度开发和衰退的种群方面开展工作，达到更大的可持续产量。但实现这一目标将继续依靠总体上成功的改进渔业管理和治理。这将是非常有远见的政策，那时，渔业可再次为增加世界食品供应做出充分的贡献，使其对到 2050 年实现这些目标做出自己的贡献。

4.4. 在食物产量充足的世界里仍有十亿人挨饿，改进贸易必须成为优先重点，增加一种产品的价值是从其他供应者成功获得食品所必需的。因此，成员还值得考虑将贸易和增值领域与上述领域一起作为重点领域。

5. 请渔委提供的指导意见

5.1. 请委员会讨论 2012—2013 两年的工作计划，提出适当指导意见和建议，特别是考虑和认可建议的行动和活动的优先重点，包括指明重点和不再作为重点的领域。还请委员会考虑可能希望为其工作提出新的安排，以便在 2012 年 7 月下次会议期间对该议题进行更彻底的讨论。

附件 A

粮农组织基于结果的新方法²⁰

粮农组织大会第三十五届（特别）会议于 2008 年 11 月通过了《粮农组织革新近期行动计划》（IPA），为加强本组织在计划制定、实施和报告方面采取以结果为基础的方法奠定了基础。与此同时，本组织还完善了优先重点和计划预算建议书的政府间评估过程，提高了过程的包容性。

为期四年的《中期计划》纳入了基于结果的方法的原则和主要内容。主要内容已经写入《战略框架》，具体包括：

- **全球目标**是各国希望在粮农组织授权领域内产生根本的发展影响；
- **战略目标**有助于实现全球目标；
- **职能目标**为粮农组织的工作提供有利的环境；
- **组织结果**，目的是界定粮农组织各项战略和职能目标项下的工作成果；以及
- **核心职能**是粮农组织实现结果所采用的主要行动方式。

《战略框架》中商定的十一个战略目标反映了粮食、农业和农村发展目前面临的挑战和机遇。这些目标表达了各成员国期望基于粮农组织的增值干预在较长时间内（10 年）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产生影响。为确保粮农组织工作的各个方面都在一个基于结果的框架内进行考虑，本组织制定了补充性的职能目标，帮助确保技术交付产生有效影响的同时兼顾效率，从而积极推动战略目标的实现（见图表 1）。

在战略目标项下，更具体的组织结果代表了期望实现的成果，即通过各国与合作伙伴接受和使用粮农组织产品和服务期望在四年内实现的成果。组织结果的确定也适用于职能目标。

八项核心职能借助粮农组织的相对优势并将在全球、区域和国家等所有层面得到采用。还需为其认真设计战略，以确保做到方法统一、本组织各单位之间开展合作、相互学习和精益求精。

组织结果以指标来衡量，是为期四年的《中期计划》和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的基础，反映了各成员国同意的实质性优先重点（参阅《中期计划》C 部分和《工作计划和预算》第 IV 部分）。

²⁰ C 2009/15，《2010—2013 年中期计划》和《2010—2011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第 10—12 页。

通报发展情况，推动实现组织结果和战略目标的其他工具包括：

- 与有关国家政府共同制定“国家中期优先框架”，把粮农组织工作的注意力集中在各国明确的需求上；
- 以结构性和磋商方式制定分区域和区域优先行动领域，包括通过区域大会和各专门区域委员会的机制；以及
- 在全球层面，通过数量有限的影响重点领域来帮助筹集自愿捐款，应用于组织结果的优先重点，提供沟通宣传工具，并强调能力建设和政策框架（见 E 部分）。

在实施过程中，将通过衡量指标来跟踪实现组织结果的进展情况。以结果为基础的监督方式可以找到那些阻碍粮农组织实现组织结果的问题，并提供机会对前瞻性规划进行不断调整和变革。在新的绩效制度内，两年度执行报告无论在内容还是形式上都将发生很大变化。今后的报告将侧重根据《中期计划》及《工作计划和预算》列出的目标来衡量产出的成果，而非按照活动和产出来衡量。

图表1：粮农组织结果框架的主要内容

粮农组织的远景

一个无饥饿、无营养不良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中，粮食和农业以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方式促进提高所有人，特别是最贫困人口的生活水平。

成员的三个全球目标：

- 减少遭受饥饿的绝对人数，逐步确保建设一个所有人在任何时候都能获得充足、安全和富有营养的食物，满足其过上积极、健康生活的膳食需要和有喜爱食物的世界；
- 增加粮食产量、加强农村发展及改善可持续生计，从而消除贫困，为所有人推动经济和社会进步；
- 对土地、水、空气、气候和遗传资源等自然资源进行可持续管理和利用，造福当代及子孙后代。

战略目标

- A. 作物生产的可持续集约化
- B. 增加可持续畜牧生产
- C. 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可持续管理和利用
- D. 在食物链各环节提高食品质量和安全性
- E. 可持续管理森林和树木
- F. 可持续管理土地、水和遗传资源，提高对影响粮食和农业的全球环境挑战的应对能力
- G. 创造有利市场环境，改善生计并提高农村发展水平
- H. 改善粮食安全和营养
- I. 改善对粮食和农业的威胁和紧急情况的防备以及有效和可持续的反应
- J. 实现农村地区性别平等，共同享有资源、产品、服务和决策权
- K. 更多更好地利用公共和私人对农业和农村发展方面的投资

职能目标

- L. 与成员国和利益攸关者开展有效合作
- M. 高效和有效的行政管理

核心目标

- a. 监测和评估中长期趋势和前景
- b. 收集和提供信息、知识和统计资料
- c. 制定国际文书、规范和标准
- d. 政策和战略选择和建议
- e. 提供技术支持，促进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
- f. 宣传和交流
- g. 跨学科和创新
- h. 伙伴关系和联盟

附件 B

战略目标 C
可持续管理和利用渔业及水产养殖资源

2010 - 11 年资源 (千美元, 按 2008 - 09 年汇率计算)

组织结果	净拨款	主要自愿捐款	对实地计划的支持和对成员国的援助	紧急情况	预算外资金合计	合计
C01	18,194	6,748	5,081	0	11,828	30,022
C02	7,333	6,648	4,423	0	11,071	18,404
C03	7,312	8,273	15,378	0	23,651	30,963
C04	9,400	5,917	5,164	(0)	11,080	20,480
C05	5,196	3,167	2,373	16,000	21,540	26,736
C06	6,432	4,467	4,049	0	8,515	14,948
合计	53,867	35,219	36,467	16,000	87,685	141,553

问题和挑战

渔业和水产养殖业在人类营养、与饥饿和贫困作斗争及更加广泛的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对鱼和鱼产品的需求将继续增长。因而,《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要求对渔业和水产养殖资源进行有效管理和养护,确保水生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渔业资源和鱼类生产所依靠的生态系统健康和生产力得到维护。

正如 2009 年 3 月出版的《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所示,世界捕捞业远未达到理想境界。而且,捕捞能力过剩及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问题对努力寻找持久解决办法的国际社会提出了挑战。内陆资源和生态系统特别容易受到人类各种活动的不利影响。

全球野生鱼类资源产量增长潜力有限,预期将依然由水产养殖来填补鱼和鱼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缺口。目前,人类鱼产品消费量的大约 50% 左右来自水产养殖。该部门的可持续发展面临两大挑战:一是许多发展中国家迫切需要增加水产养殖产量的相关技术和途径;二是需要普遍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改善管理,保护环境。

一个重要的问题是既涉及捕捞业、又涉及水产养殖的大规模工业化分部门与小规模分部门的共存问题。小规模分部门雇用了 90% 以上的渔业及水产养殖从业人员,对这些人而言,手工捕鱼或小规模水产养殖对粮食安全及民生作出了重大贡献。要想解决这两个分部门的具体需要,必须要有综合性政策和良好的管理手段。

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将需要进一步促进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完善治理、良好规范及监管,尤其是把《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及相关文书中提出的原则和标准作为基础。有关机构必须得到加强,以求实现良好的渔业治理。

要采取多管齐下的方针,使粮农组织成员和区域渔业机构能够采取必要行动,增强责任感,履行国际义务,特别是实施努力改善渔业治理的国际文书时。此外,他们还将需要训练有素的人员和充足的财政资源。要在这些领域中提供援助和开展能力建设。

改进有关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趋势的信息与数据，为决策、管理和部门规划奠定可靠基础的工作面临重大挑战。尤其是手工捕鱼和小规模水产养殖在官方统计中往往得不到充分考虑，或有时被完全忽视。整个内陆渔业在这一方面也有严重问题。渔业委员会（渔委）为应对这些挑战通过了有关捕捞业和水产养殖业的互补性战略。现需要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积极实施这些战略。这将需要十分注重能力建设和伙伴关系，并把重点放在利用共同标准将信息和数据加以整合。

其他重要挑战也正在显现：气候变化产生影响，包括自然灾害日益频繁；鱼品价格不断上涨，燃料依赖性和消费量增加，生产投入物成本上升；水产养殖业中发生动物疫病；零售业的影响不断扩大和更多地使用市场手段和认证来促进可持续性和负责任贸易；海洋环境和内陆水域水生生态系统普遍退化；环境威胁和环境问题需要受到更加重视；以及需要对紧急情况作出充分反应。

假设和风险

- 假设所有国家都高度重视《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
- 假设各国有意愿和能力通过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管理和制度框架，改善对渔业和水产养殖部门的治理和管理。
- 假设国家渔业和水产养殖行政管理部门和区域渔业机构都具有一定的能力进行有效管理，包括在国家和区域规划中都能一定程度反映出渔业和水产养殖部门的利益。
- 假设鱼和鱼产品贸易从捕捞/生产到最终消费者的全过程都能产生收益（收入和就业）。
- 假设具有足够的能力运用国际标准来搜集、验证、分析、分发和交流信息和数据，并用于各国单独或通过区域和全球机制联合做出决策。
- 过度捕捞、能力过剩及非法、不报告、不管制捕鱼现象可能持续存在的风险，如果不能保持或采取或实施必要的管理和制度措施，情况甚至会恶化。
- 风险在于渔业和水产养殖行政管理部门普遍存在难以吸引和留住合格工作人员，在发展中国家尤为如此。
- 风险还在于包括水产养殖业的发展可能会受到一些因素的阻碍，如水产养殖发展产生的环境影响；资源用户之间的冲突；疾病的流行以及越来越依赖野生鱼类作为种苗和饲料等。
- 缺乏足够的能力以及不遵守标准也会有风险导致信息不足，从而危及有效决策。

核心职能在战略目标 C 中的应用

组织结果	A—前景、趋势监测、评估	B—信息、知识、统计	C—国际文书	D—政策建议	E—技术支持、能力建设	F—宣传、沟通	G—跨学科方法	H—伙伴关系、联盟
C1	X	X	X	X	X	X	X	X
C2			X	X	X			
C3	X	X	X	X	X	X	X	X
C4	X	X	X	X	X	X	X	X
C5		X	X	X	X	X	X	X
C6		X	X	X	X	X		X

组织结果 C1 - 成员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改进了政策和标准的制定，有助于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和其他国际文书，应对新出现的问题

牵头部门：渔业及水产养殖部

指标	基准	目标（4年）	目标（2年）
C1.1 为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和相关文书至少建立了一个适当的政策和管理框架，包括制定、通过和实施政策、行动计划、法律法规以及双边和区域协定，并对小型渔业、能力过剩及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给予特别重视的国家和区域渔业机构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6个区域渔业机构	5个国家 3个区域渔业机构
C1.2 由粮农组织牵头通过的国际渔业文书（包括国际准则及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数量	待定	3项文书	3份主席草案
C1.3 统计资料的收集和报告系统能保证每年都按物种分类进行报告的国家及区域渔业机构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6个区域渔业机构	5个国家 3个区域渔业机构

实现组织结果的主要手段

1. 定期报告《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及相关文书的实施状况。
2. 就建立和整合政策及法律框架、平衡发展目标与养护需要，特别重视小规模渔业和水产养殖等提供咨询意见。
3. 提供国际讨论平台，如渔业委员会，加强其对其他国际论坛的贡献和参与[如联合国大会、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国际野生动植物濒危物种贸易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迁徙物种公约》、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国际海事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
4. 制定新的文书，如协定、行动计划、技术和国际准则。
5. 宣传和交流，尤其涉及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及相关国际文书产生的经济、社会、环境利益以及渔业部门对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作出的更大贡献。
6. 在统计资料、法律及政策框架的制定、国际谈判以及渔业的经济社会问题方面开展能力建设。
7. 编制和使用及时、可靠的信息和统计资料，加以引用并对其使用进行分析，为政策制定奠定基础。
8. 加强与相关政府间、政府和非政府伙伴，包括渔业工人、水产养殖者以及捕捞/水产养殖业组织的合作。

组织结果 C2 - 通过建立或加强国家与区域机构包括区域渔业机构对渔业和水产养殖进行更好的治理			
牵头部门: 渔业和水产养殖经济及政策司			
指标	基准	目标 (4 年)	目标 (2 年)
C2.1 已经加强了本国机构及机构安排或正在创建必要的新机构, 对渔业部门治理产生巨大影响的国家数量	待定	10 个国家	5 个国家
C2.2 对自身绩效进行了评估, 并为提高绩效采取了步骤的区域渔业机构数量	待定	6 个区域渔业机构	3 个区域渔业机构
C2.3 为填补共享资源管理方面的空白而建立新的区域渔业机构/水产养殖网络的数量	待定	建立 2 个区域渔业机构/水产养殖网络	2 个区域渔业机构/水产养殖网络条例或协定草案
实现组织结果的主要手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法律、政策和信息支持) 提供咨询意见和帮助, 以期加强现有机构。 2. 开展机构治理和管理方面的能力建设。 3. 就机构评估与改革方面的经验进行定期分析和报告。 4. 为建立新的区域机构提供法律、政策和技术建议。 5. 为机构改革提供实地支持并进行案例研究。 6.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相关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 确保最有效地为改善治理推动机构改革。 7. 支持区域渔业机构、水产养殖网络和相关国际机构处理跨部门问题, 如小规模渔业和小规模水产养殖。 			
组织结果 C3 - 粮农组织成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海洋和内陆捕捞渔业更加有效的管理, 对改进渔业资源、生态系统及其可持续利用的状况作出了贡献			
牵头部门: 渔业及水产养殖管理司			
指标	基准	目标 (4 年)	目标 (2 年)
C3.1 已经利用现有最佳科学依据并考虑到传统和当地知识完成评估的海洋和内陆种群数量	待定	10	5

C3.2 国家和国际资源或种群（海洋和内陆）的状况得到改善，和/或如果已经处于生产水平，得到成功维护	28%	25%	28%
C3.3 已经按照《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和渔业的生态系统方法（EAF）并考虑到小规模渔业的具体需求与贡献正式通过了海洋及内陆捕捞业及海洋及内陆水域生态系统的渔业管理计划或类似框架的国家及区域渔业机构数量	待定	10 个国家 6 个区域渔业机构	4 个国家 2 个区域渔业机构
实现组织结果的主要手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其他有关伙伴合作，在渔业的生态系统方法和《行为守则》相关内容的框架内，开发和宣传渔业管理的技术准则、工具箱及其他信息材料。将特别重视小规模渔业的管理材料； 2. 就鱼类资源及生态系统状况进行定期报告和评估； 3. 在按照渔业的生态系统方法进行渔业评估和管理的所有领域内提供技术咨询和开展能力建设，尤其是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考虑到小规模渔业的需要和生计； 4.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和相关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例如，通过讲习班、磋商会、建立网络和其他手段，促进和推动渔业管理方面的国际合作，包括必要时与其他部门的合作。 			
组织结果 C4 - 成员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已受益于可持续水产养殖业的扩大与集约化带来的鱼和鱼产品产量的增加 牵头部门：渔业及水产养殖管理司			
指标	基准	目标（4年）	目标（2年）
C4.1 全球水产养殖产量及与农村发展及生计相关的产量增幅	待定	增加 10%（全球产量） 增加 5%（农村发展相关的产量）	增加 5%（全球产量） 增加 2%（与农村发展相关的产量）
C4.2 全球鱼粉消费量减幅	待定	减少 10%	减少 5%
C4.3 可持续水产养殖活动生产的鱼产品全球消费量增幅	待定	增加 10%	增加 5%
实现组织结果的主要手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促进对水产养殖采取生态系统方法，包括生物安全框架、风险评估、综合水产养殖、沿海地区综合管理等。 			

2. 通过培训计划和区域讲习班开展能力建设，促进采用和执行粮农组织指导方针，注重农村、小农和妇女。
3. 支持和促进小农群体和协会，加强妇女和少数民族的参与。
4. 促进对水产养殖业的全球、区域和主题回顾和评价。
5. 促进和支持应用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方面的水产养殖伙伴关系和水产养殖网络。
6. 开发分发、收集、管理和利用相关数据的信息工具和系统。
7. 改进区域办事处与总部渔业部及水产养殖部以及粮农组织与其他区域机构之间的交流和协调。
8. 水产养殖分委员会有效开展工作。

组织结果 C5 - 渔业活动包括渔船和渔具的使用已经变得更加安全，技术和社会经济效率更高，更有利环境，并遵守各级规则

牵头部门：渔业及水产养殖部

指标	基准	目标（4年）	目标（2年）
C5.1 使用对环境友好、安全、技术和经济上效率更高的渔船、渔具和捕捞方法从事渔业捕捞的国家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5个国家
C5.2 已经建立起渔船监控系统来加强监测、控制和监督的国家和区域渔业机构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6个区域渔业机构	5个国家 3个区域渔业机构

实现组织结果的主要手段

1. 开发和应用更加安全、技术和经济上更加有效的捕捞活动相关知识产品和最佳规范，包括对涉及 C5-1、C5-2、C5-3 的技术和最佳方法的整理。
2. 开发和应用尽量减轻捕捞对环境的不利影响的知识产品和最佳规范，包括副渔获物和弃鱼全球情况更新、低能耗捕捞技术和开发对环境无害的捕捞技术。
3. 就涉及负责任捕捞活动的所有事项提供技术咨询和支持，包括协助组办讲习班和技术磋商会，委托开展研究和回顾。
4. 在开发有关小规模捕捞技术方面提供技术咨询和支持。
5. 为港口管理、减少浪费、小额信贷、加强利益相关方参与捕捞及水产养殖活动等提供技术咨询和支持。
6. 支持成员国和区域渔业机构开展能力建设，促进将加强和扩大他们对捕捞活动综合监测、控制和监督系统的能力的活动。

组织结果 C6 - 成员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对渔业和水产养殖产品的收获后利用及贸易更加负责任，市场准入要求的可预测性和协调性更强

牵头部门：渔业及水产养殖部

指标	基准	目标（4年）	目标（2年）
C6.1 在政府和产业层面为鱼品利用、销售和贸易采用了良好规范的国家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5个国家
C6.2 在国家、区域及国际层面从鱼产品贸易中获得的收入至少增加5%的发展中国家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5个国家
C6.3 已经将本国的鱼产品贸易法律、法规及实践，包括与海产品安全相关的法规与实践，与国际公认的要求及标准接轨的国家数量	待定	10个国家	5个国家

实现组织结果的主要手段

1. 向国家、区域和国际组织包括私营部门提供支持和咨询，以求改进鱼品的捕捞后利用和销售。
2. 定期评估和报告鱼品利用、贸易和市场准入要求的发展变化、趋势及问题，尤其是通过渔委鱼品贸易分委员会完成此项工作。
3. 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鱼品利用、销售和贸易的各个领域提供技术咨询和开展能力建设，例如解决临时提出的技术支持要求，支持技术合作计划项目，继续对渔业信息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和后勤支持，以及支持利用预算外资金供资的短期和长期综合项目。
4. 发展与联合国相关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战略伙伴关系，推动为负责任、可持续鱼品利用、销售和贸易制定和实施有关包括市场手段在内的文书和方法。
5. 支持国家和区域推广、研究和专业机构及区域网络促进负责任鱼品利用、销售和贸易。

附件 C

渔业及水产养殖部 (FI) 2009 - 2010 年 主要活动和成果概要报告

在确立综合的**标准框架**方面，作为 1995 年通过的《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CCRF) 以及一系列有关文书的后续行动，非常重要的步骤是 2009 年通过了《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的港口国措施协定》。在 2008 和 2009 年的密集和困难的谈判后，粮农组织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批准了该协定，作为粮农组织章程第 XIV 的文书。这是首个有法律约束力的专门针对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 (IUU) 问题的国际条约。“港口国措施”一般是指船舶到达港口时采取行动发现非法捕鱼情况，在船舶加油和补给或卸鱼时，检查文件、产量和设备，或要求船舶在进港前提供活动情况的报告。发现船舶从事了 IUU 捕鱼，可拒绝入港，给船主带来相当大的财政损失。这类措施是阻止非法捕捞的鱼进口、转运或洗货的最有效措施。在 2009 年 6 月召开专家磋商会基础上，该部还为通过有关船旗国表现的新文书奠定了基础：允许专家磋商会制定法规和行为的标准草案，评估船旗国的表现以及可能针对悬挂未达此类标准的国家旗帜的船舶采取的行动。2011 年 5 月将召开技术磋商会，考虑并通过这些标准，明确文书框架、特征和范围。还必须特别提及建立渔船全球记录的准备工作，作为针对 IUU 捕鱼的手段。2010 年 11 月的技术磋商会通过了一套建议，将提交 2011 年渔委第二十九届会议。

该部还成功地继续制定和商签了大量支持应用《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的重要**技术准则**：

- 《海洋捕捞渔业产品生态标签准则》(修订)，2009 年由渔业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通过。
- 《内陆捕捞渔业产品生态标签准则》，2010 年 5 月由专家磋商会制定，将在 2011 年 1-2 月提交渔委第二十九届会议审议。
- 《水产养殖认证准则》，2010 年 10 月由渔委水产养殖分委会第五届会议完成和认可，将提交渔委第二十九届会议通过。
- 《兼捕管理和减少遗弃的国际准则》，2009 年 11-12 月由专家磋商会制定，2010 年 12 月技术磋商会进行谈判，将提交渔委第二十九届会议通过。

该部对粮农组织在质量和安全方面的工作继续给予科技支持，包括支持鱼和渔产品法典委员会的活动，推进水产品操作守则和标准若干内容的制订及最后通过了某些章节，向食品卫生法典委员会提供关于水产品控制弧菌卫生操作守则的咨询意见。

作为主要任务之一，该部继续在广泛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直接在国家一级通过大量项目，包括技术合作计划和单边信托基金，或通过区域组织（例如拉丁美洲的 OSPECA 或 CPPS，非洲的 NEPAD，亚洲的 SEAFDEC），或在美洲、非洲和亚洲的包括海洋区域的 LME 项目进行。例如，在水产养殖领域，在两年内通过 130 个实地项目向成员提供援助，包括技术合作计划、单边信托基金等。另一个例子是该部参与了若干个区域和国家行动，确立促进水产品销售和消费的国家项目，特别是在拉丁美洲。该部继续在发展中国家实施法典准则、操作守则和标准、国家海产品安全和质量机制评估和管理的能力建设活动，满足主要市场的要求，并遵守《实施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的协议》（SPS）和《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以及可追溯性和认证计划的要求。该部还在几个亚洲国家开始了粮农组织水产养殖和贸易处之间的联合项目，确立综合国家计划，处理水生动物健康、食品安全问题和能力建设。在该区域和太平洋，该部促进了热带对虾拖网的兼捕项目的准备，涉及印度尼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泰国、越南和东南亚渔业发展中心。还应当提及在印度开始的更清洁渔港行动，重点是将渔港提升到国际卫生标准，进行基础设施升级和利益攸关者参与港口管理。该部在确立和促进渔业的生态系统办法（EAF）方面发挥着领导作用。通过大量区域和全球项目，该部正在全球推进渔业的生态系统办法，作为在生态系统范围内可持续渔业的综合和各方面内容的办法。正在给予非洲沿海国特别的关注，但 2009—2010 年期间的活动还包括世界其他区域。在非洲、东南亚、太平洋岛国、中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举办了区域和区域间研讨会。2011 年将完成实施渔业的生态系统办法的综合工具箱。2009 年，印度、孟加拉国、不丹、尼泊尔和中国开始在恒河—雅鲁藏布江流域确立综合的渔业管理的流域办法。

该部继续对几个**区域渔业和水产养殖机构**（RFB）提供支持，特别是根据粮农组织章程第 VI 和 XIV 条在其框架内建立的组织。修改了法规和/或议事规则（2010 年 COPESCAL 和 EIFAC）。2009 年 10 月按理事会的决定依照粮农组织章程第 XIV 条成立的粮农组织新的区域渔业机构有：中亚和高加索区域渔业和水产养殖委员会，包括中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和高加索（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和土耳其）国家的内陆水域和区域，以及与中亚和高加索国家领土接壤的跨境流域的水域。为建立红海和亚丁湾新的区域渔业机构或安排，该部在 2009—2010 年期间与在开罗的区域办公室一起开展了若干活动，2011 年将召开区域会议。渔业资源监测系统伙伴关系在区域渔业机构作为在其职能内的渔业资源和渔业状况的伙伴组织的贡献下，继续丰富着其数据库。在**大海洋生态系统**方面，该部与环境署一道在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加那利海流大海洋生态系统（CCLME）项目中是积极合作，该项目 2010 年开始。该部在规划确立几内亚海流大海洋生态系统委员会以及与本格拉海流委员会合作方面进行了积极联系。

该部继续对**水产养殖**给予了强有力的关注。除 2010 年 10 月渔委水产养殖分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外（泰国普吉岛），该部与亚太水产养殖中心网（NACA）和泰国政府合作，于 2010 年 9 月在普吉岛组织召开了 2010 全球水产养殖大会，全世界约 750 人出席了会议。大会通过了“普吉岛共识”，是指导水产养殖领域发展和管理的全球协议。该部还继续在促进不同水产养殖系统或物种的更好管理实践方面开展工作，并建立了目前包含 150 多种与水产养殖相关的由世界上各国家、区域和全球组织确立的守则、行为守则和技术准则的数据库。召开了 60 多场技术会议，包括专家研讨会、专家/技术磋商会、培训和研讨班。该部继续与对水产养殖有兴趣的其他区域或国际组织结为伙伴，在中东欧、拉丁美洲和非洲成功促进建立区域水产养殖网络。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和其他区域机构合作，建立了非洲水产养殖发展特别项目（SPADA）。

国际社会和成员国对粮农组织评估世界渔业和鱼类种群状况仍然很有兴趣。《2010 年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SOFIA）即将完成，将很快出版，将在 2011 年 1—2 月渔委的下次会议上介绍。在该领域，取得了重要的进展，2009 年出版了《2007 年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年鉴》，修改了中国的捕捞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粮农组织和中国主管部门经过若干年广泛合作，允许下调中国 2006 年及随后年份的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以及粮农组织对以前年份的修改。在统计方面，作为渔业统计协调工作组的秘书处，该部主动在渔业统计协调工作组下成立水产养殖组。此外，与在勒贡的加纳大学合作确立了渔业统计数据收集国际培训课程，在六个西非国家采用。这还将用于世界上类似的课程，以支持实施粮农组织改进捕捞渔业状况和趋势信息的战略。在**出版物**方面，2009—2010 年该部出版了与该领域面临最紧迫问题有关主题的约 50 期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技术论文以及刊物，包括报告和研究及技术论文、会议记录、数据库和期刊。最后，随着在 2009 和 2010 年确立粮农组织鱼价指数以及在粮农组织粮食展望定期出版，水产品首次获得了与陆上食物产品的其他主要组同样的覆盖率。该部还很积极参与水产科学和渔业文摘伙伴关系，该数据库继续扩大，达到超过一百万条的书籍目录记录。

另一个重点领域是**小型渔业**。紧接着 2008 年在曼谷的全球大会，2010 年召开了关于非洲、亚洲和太平洋的小型渔业的三个区域协商研讨会，代表政府、国家、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各国的民间社团的 63 个国家约 200 名参与者出席了会议，包括渔民组织的代表。这些研讨会为可持续小型渔业发展的可能国际文书的范围和内容、全球援助计划的优先重点和实施形式提出了指导意见。作为跨领域的主题和总体的关键原则，对性别问题给予了特别的关注，例如参与、当地所有制和伙伴关系。2009 年，该部对 10 个发展中国家进行了典型研究以及对 2 个发达国家进行了研究，还启动了国际水产品贸易综合价值链分析，为确定通过更符合情况的政策决定改进当地居民的粮食安全状况，开展了发展中国家小型渔业的影响评估。

该部在自然灾害后支持国家的需求方面继续发挥关键作用。粮农组织、世界银行和其他组织对紧急项目的资助支持在增加，原因是捕鱼社区往往受影响最严重。对缅甸、尼加拉瓜、刚果民主共和国、秘鲁、利比里亚、刚果共和国、菲律宾、孟加拉国、斯里兰卡和印度尼西亚给予了援助。为保证更早的回应，大量的研讨会以改进灾害预防为主题。

该部继续对**新出现的问题**给予适当关注。在**深海渔业**方面，2010年5月，实施粮农组织公海深海渔业管理国际准则的一个重要研讨会在韩国釜山召开。全球环境基金和粮农组织于2010年11月在美国华盛顿联合组织了一次会议，探索该基金对国家管辖区外的全球项目资助的可能形式。在**气候变化**方面，该部在确立联合国气候、渔业和水产养殖全球伙伴关系海洋工作组方面发挥了引领作用，其中粮农组织是引领机构。该部积极参与联合组织国际研讨会：2010年4月在日本仙台召开的“气候变化对鱼和渔业的影响：预期影响、评估生态系统反应和评价管理战略”（2010年4月）。2010年11月，粮农组织在美国西雅图召开关于渔业利用能源的研讨会，涉及碳足迹方法、渔业管理政策和可以采取的减少能源使用以及对化石燃料的依赖的可操作步骤。该研讨会与2010年11月14—17日在美国西雅图召开的“渔业能源利用的国际讨论会：改进效率和技术革新的全球前景”相关。

重要的是，2009和2010年期间，本组织和该部与**其他国际组织**加强了合作，例如：

- 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在2006年谅解备忘录的基础上合作，重点是与商业开发的水生物种列入该《公约》附录有关的问题。根据渔委的意见，粮农组织于2010年3月召开专家小组会议，审议该《公约》于2010年3月召开的缔约国大会第15届会议列入这类物种的六个提案，评价列入的建议满足该《公约》生物列入标准的程度以及列入对养护的可能效力。
- 与国际劳工组织合作于2010年4月联合召开了渔业和水产养殖中的童工研讨会，提高认识，并有效执行联合国和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儿童和童工权利的公约。
- 粮农组织与国际海事组织的长期合作继续进行，产生了一系列海上安全最佳实践准则、安全生产建议和准则、小型船舶设计和建造以及伤害报告和分析指导意见（包括与国际劳工组织合作）。
- 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有关海洋生态系统管理应用生态系统办法的不同方面进行合作，还涉及渔业对海洋环境的潜在影响。粮农组织还在处理生物多样性和渔业问题（包括脆弱海洋生态环境）方面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合作。
- 在补贴领域与世界贸易组织合作，作为观察员出席世贸组织规则谈判组会议，以及为该组提供直接支持。该部还协助世贸组织执行与渔业有关的项目，涉及实施《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应用协定》和《贸易技术壁垒协定》。

- 与世界卫生组织在水产品消费和营养领域合作，协助政府对脆弱人群消费水产品的潜在风险和好处提供咨询。
- 与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合作，支持修订水生动物卫生守则的工作，将其扩大到国际动物卫生问题可能对水产品有关。
- 继续与世界银行在许多领域合作，包括应急工作，还在 2009 年出版了被广泛报告和引用的出版物《数十亿元的沉没——渔业改革的经济理由》，以及 2010 年出版物《隐藏的产量——捕捞渔业的全球贡献》，其重点是小型渔业和发展中国家。

认识到**预算外资金**的更加重要，“负责任渔业全球伙伴关系计划：渔业守则”被确定为粮农组织影响重点领域之一。

最后，从 1995 年开始，参与**渔委**会议的代表明显增加，2009 年 3 月的第二十八届会议再次说明了这点，113 个渔委成员、一个准成员（梵蒂冈）、7 个联合国专门机构和 84 个政府间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出席了会议（2007 年渔委第二十七届会议有 62 个政府间/非政府组织）。渔委水产品贸易分委会在 2010 年强调，其作用是讨论和研究水产品国际贸易有关问题的主要论坛，包括发展中国家生产者和出口商的市场准入。